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 2、投资金额：本次拟投入的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
- 3、特别风险提示：PVC、PE 树脂是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而其价格波动很大，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公司开展 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回避现货交易中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投资 PVC、PE 期货期权合约。

一、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套期保值的目的

PVC、PE 树脂是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而其价格波动很大，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于 2023 年度开展 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以有效规避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2、套期保值的品种

公司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通过境内外期货、场外或场内期权等衍生品工具，对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相关的 PVC、PE 等相关品种进行交易。

3、套期保值金额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原材料需求，并秉承谨慎原则，2023 年度预计开展 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保证金总额共计 16,000 万元，其中 PVC 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总额为 15,000 万元、PE 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总额为 1,000 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业务期限

本次开展 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5、资金来源

本次开展 PVC、PE 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投资 PVC、PE 产品的期货期权合约。

三、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从事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回避现货交易中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以下主要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权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并不是简单的买或卖，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资金风险：期货期权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企业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5、操作风险：由于错误或不完善的操作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

6、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四、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持仓时间应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

2、合理选择期货期权保值月份。重点关注期货期权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3、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证套期保值过程正常进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操作人每日密切关注套期保值头寸持仓风险，按照期货交易所及期货公司、大宗交易的要求及时做好保证金的追加工作。当出现由于保证金不足将被强行平仓的情况时，公司启动快速决策机制，直接调拨资金追加保证金。

4、严格按照《公元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合理设置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并及时识别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并采取补救措施。

5、建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正常运行，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处理。

五、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的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目的是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可以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做投机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的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

动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已就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明确了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次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